

國立嘉義大學 100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01 年 6 月 6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40 分

地點：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2 樓第 1 會議室

主席：邱校長義源

記錄：許鈞鑫

出席人員：李副市長錫津、黃副教授阿有、陳教授碧秀、黃教授鴻禧、艾教授群、徐教授錫樑、蕭副教授至惠

列席人員：丁教務長志權、朱研發長紀實、謝主任勝文、沈主任德蘭、吳組長子雲、陳所長清玉、吳院長瑞得、吳場長建平、楊組長弘道

壹、主席報告(略)

貳、宣讀修正 100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紀錄(請參閱議程附件 1, 頁 5-6)

有關 100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因誤植提案二決算 B 版(不適用預算法版)資本門超支金額為 4,607 萬 4,872 元，依會計室 3 月 21 日電話通知，經專簽於 3 月 28 日奉 核同意修正會議紀錄，超支金額修正為 4,609 萬 4,772 元，併案修正會議紀錄。

決定：紀錄確立。

參、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有關 101 年 3 月 7 日召開 100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請參閱議程附件 2，頁 7-16），執行進度追蹤，摘要如下：

- 一、審議通過動物試驗場借支校務基金 100 萬元，借支款項將由該場 101 年度營收逐月完成攤還案，實支 813,610 元，101 年度至 5 月份已攤還 50 萬元。
- 二、審議通過本校 100 年度校務基金附屬單位決算 B 版（不適用預算法版）資本門超支金額 4,609 萬 4,772 元，擬補辦預算案，已依規定編製決算書，並於 3 月 19 日依教育部通報指示寄送本校 100 年度決算書轉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彙編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
- 三、審議通過清理久懸帳「學生住宿保證金」，轉入校務基金案，案經會計室於 3 月 22 日將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學生住宿保證金久懸帳 720,636 元轉入校務基金。另帳列屬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99 學年度之 521,088 元，仍持續辦理清理作業，100 學年度以後之保證金仍依例行作業時程辦理。

- 四、審議通過水生生物科學系「台灣魚類保育研究中心」展示空間及規劃淡水試驗生物種原站經費案，目前正進行展示空間規劃構想之蒐集與研擬，預定於 102 年 6 月間完成。
- 五、審議通過本校延攬與留住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支應原則修正案，案經 4 月 10 日第 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於 4 月 17 日函報教育部備查，教育部於 4 月 23 日函復同意備查。已公告於研發處網頁周知。
- 六、審議通過本校教學績優教師遴選辦法修正條文及本校教師服務獎勵辦法修正條文案草案，本案業依會議完成修正，並配合本校延攬與留住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支應原則經教育部備查後，於 4 月 30 日正式上網公告。
- 七、臨時動議研究發展處建議依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0 年度下半年大專院校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針對未來校務經營與發展之參考建議，宜適度增加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校外委員的名額乙案，已修正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部分規定，業完成簽請校長核定，將提請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審查。

決定：感謝各單位後續推動執行，同意備查。

肆、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報告單位：財務管理小組（總務處出納組）

案由：100 學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財務管理小組第 1 次會議，業於 101 年 3 月 6 日召開完畢，會議紀錄並於 101 年 3 月 12 日簽核在案，提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核備。

說明：

- 一、本校校務基金目前存於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嘉義分行及嘉義郵局計 63 筆，5 億 1,858 萬 3,338 元，已依會議決議事項，依各筆定存單到期日依原條件辦理續存。
- 二、檢附奉核可提案簽呈及相關附件（請參閱議程附件 3，頁 17-22），供卓參。

決定：同意備查執行。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動物醫院

案由：擬向校務基金借貸 180 萬元以供電腦斷層拆除搬遷工作及加強輻射防護工程，並以醫院收支盈餘方式逐年攤還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校動物醫院定位為雲嘉地區獸醫臨床教學中心及後送、轉診醫療中心。因此，本醫院儀器設備仍亟需擴充，藉以提升臨床診療實習之教學成效，並進一步擴展嘉大動物醫院於動物診療之服務品質。
- 二、雲林縣虎尾鎮天主教若瑟醫院同意無償捐贈本院電腦斷層一台「登設字 1001569 號奇異牌 型號：HISPEED DX/i」。
- 三、本醫院電腦斷層拆除搬遷工作及加強輻射防護工作，因目前輻射防護不符合原子能委員會所規定之標準，因此，擬向校務基金借貸 180 萬元以供電腦斷層拆除搬遷工作及加強輻射防護工程，並以醫院收支盈餘方式逐年攤還。
- 四、檢附奉核可提案簽呈、計畫構想書及債務償還表（請參閱議程附件 4，頁 23-32），供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應用化學系

案由：擬請同意提撥貴重儀器使用費予應用化學系與電子物理學系，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應用化學系受弘強工程公司委託執行相關研究，該公司於 99 年 3 月 4 日繳交「儀器使用費」新台幣 10 萬元整，其中 6 萬元用於原子力顯微鏡(AFM)，4 萬元用於掃描式電子顯微鏡(SEM)。
- 二、由於本校「貴重儀器及一般性儀器管理要點」於 99 年 12 月 7 日才通過，故當時應用化學系與電子物理學系無法分配使用該筆儀器使用費。
- 三、因本校「貴重儀器及一般性儀器管理要點」已通過，依據該管理要點第七點規定，擬請同意提撥儀器使用經費至儀器所屬單位(應用化學系與電子物理學系)。
- 四、檢附奉核可提案簽呈、管理要點、收據各 1 份（請參閱議程附件 5，頁 33-42），請 卓參。

決議：

- 一、考量本案與管理要點修正後第 7 點意旨不符，不予同意追溯。
- 二、後續貴重儀器養護經費，請依實際需要另案申請補助。

※提案三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國立嘉義大學講座設置辦法」修正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本校講座設置辦法第 4 條第 3 項規定略以，「嘉義大學講座」可頒與總人數，以不超過現有專任教授人數之二分之一為原則，同一教授以主持一講座為限。
- 二、查本校現有專任教授 135 人，惟「國立嘉義大學講座」目前僅頒贈 1 人，為符合本校講座教授設置之現況，爰參考其他國立大學作法，修正講座教授設置之名額為「以不超過現有專任教授人數之十分之一為原則」。
- 三、為期審慎，本案前於本（101）年 3 月 28 日以嘉大人字第 1010021156 號函轉各學院、系（所）及中心提供意見，並經 101 年 5 月 15 日 100 學年度第 6 次校教評會審議通過。
- 四、檢附奉核可提案簽呈、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國立大學講座教授設置人數一覽表」及「國立嘉義大學講座設置辦法（現行適用）」各 1 份（請參閱議程附件 6，頁 43-51），請 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由：本校校務基金 102 年度附屬單位概算擬編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通知補助本校 102 年度概算國庫撥補基本需求額度基本需求補助 10 億 8,633 萬 3 千元，績效型補助 2,100 萬元，營建工程計畫 7,629 萬 4 千元，合計 11 億 8,362 萬 7 千元，據以編列本校 102 年度預算。
- 二、本校校務基金 102 年度概算其編列情形如下：
 - (一) 經常收入事項擬編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10 億 6,245 萬元，本校自籌收入 11 億 4,970 萬 9 千元，業務總收入合計編列 22 億 1,215 萬 9 千元。
 - (二) 經常支出事項擬編經常門業務總支出 23 億 5,068 萬 4 千元。
 - (三) 以上收支相抵，預計 102 年度短絀 1 億 3,852 萬 5 千元。
 - (四) 資本門項目擬編 2 億 2,389 萬 3 千元，其中國庫補助 1 億 2,117 萬 7 千元，自籌經費 1 億 0,271 萬 6 千元，擬編項目如下。
 1. 理工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編列 7,629 萬 4 千元。
 2. 土地改良、教學設備 1 億 3,048 萬 3 千元。
 3.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440 萬 9 千元。
 4. 遞延費用 1,270 萬 7 千元-公務預算時期移入之代管資產大修費用。
 - (五) 102 年預算短絀 1 億 3,852 萬 5 千元，加計以前年度待填補之短絀 0 元，累計短絀 1 億 3,852 萬 5 千元，擬編列折減基金 1 億 3,852 萬 5 千元予以填補；另配合教師遷調其財產移入(出)需要，擬編增撥及折

減基金各 100 萬元。

三、檢附奉核可提案簽呈（請參閱議程附件 7，頁 52），請 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臨時提案一

提案單位：農學院動物試驗場

案由：農學院動物試驗場擬申請變更償還計畫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農學院動物試驗場由於主客觀因素，經費短絀，擬暫緩償還本年度借款。

二、擬提請暫停償還借款有：

（一）動物試驗場污水廠及試驗場設施改善計畫借貸金額 1,600,000 元；

（二）動物試驗場計畫借貸金額 813,610 元，共 2,413,610 元，擬將兩項還款計畫訂為 10 年。

三、檢附奉核可提案簽呈、還款計畫（請參閱臨時提案附件，頁 2-4），供卓參。

決議：案由更改為變更償還計畫後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主席結論(無)

捌、散會（下午 2 時 40 分）